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林藝芳
電話：(06)2986202#21
電子信箱：yvonneline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復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專字第114132644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1326441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「114年度專題式導向學習（PBL）暨統整性探究課程教學論壇暨優良設計方案頒獎典禮」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114年度專題式導向學習（PBL）暨統整性探究課程教學論壇暨優良設計方案徵選計畫辦理。
 - 二、本活動謹訂於114年10月20日（星期一）下午1時假本市永仁高中高中視聽教室舉辦。活動內容除公開表揚及分享本市本年度甄選計畫優秀作品外，並邀請專家學者共同探討PBL探究教學課程發展。請貴校鼓勵執行相關課程之教師參加，並請於同年10月9日（星期四）前完成至學習護照完成報名（研習代號：311018）。
 - 三、獲獎及分享教案學校免薦派說明二所稱之人員出席，由領獎及分享人員出席即可。
- （一）特優及優等獲獎方案請校長或主任帶領獲獎之教師團隊出席領獎。

(二)甲等及佳作獲獎方案請至少推派一名代表出席領獎。

(三)受邀分享教案學校請推薦教師團隊及參與學生出席，受邀學校請參閱活動流程表。

(四)上述人員除至前述學習護照報名，亦請於期限內至表單
回填出席資訊，連結如下：[https://forms.gle](https://forms.gle/TRfkqi59JWq6UEEd7)
/TRfkqi59JWq6UEEd7。

四、請核予參加旨揭活動所屬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，並協助課務排代。

五、本次活動亦同步進行線上直播（連結後續公告）及錄影，鼓勵貴校擇一場地進行公開播放；建議各國小可結合週三下午研習活動辦理增能活動，並請教師踴躍參加。

六、檢附旨揭活動流程表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立各高級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新課綱創思教學研發中心

